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BIXIAOXIN SNACKS GROUP LIMITED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 / (-)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收益表項目			
收益	435.2	415.0	+4.9%
毛利	100.9	102.4	-1.5%
LBITDA ⁽¹⁾	(11.9)	(36.2)	-67.1%
期間虧損	(54.6)	(178.2)	-69.4%
主要表現指標			
毛利率	23.2%	24.7%	-1.5個百分點
LBITDA比率	-2.7%	-8.7%	+6.0個百分點
淨虧損率	-12.5%	-42.9%	+30.4個百分點
權益回報(LTM) ⁽²⁾	-39.1%	-29.4%	-9.7個百分點
每股虧損			
— 基本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0.041)元	(0.134)元	0.093元
— 攤薄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0.041)元	(0.134)元	0.093元

附註：

1. LBITDA指扣除利息、所得稅、折舊、攤銷、應收貸款減值以及非現金股份結算交易前的虧損。
2. 權益回報乃採用過去12個月溢利／（虧損）除以相關期間每月月底權益結餘的平均數計算。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35,175	415,034
銷售成本		<u>(334,290)</u>	<u>(312,590)</u>
毛利		100,885	102,444
其他收入	5	6,001	6,96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1,608	(1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2,128)	(115,213)
行政開支		(48,501)	(92,059)
應收貸款減值	13	<u>-</u>	<u>(91,600)</u>
經營虧損		<u>(52,135)</u>	<u>(189,575)</u>
融資收入		962	6,092
融資成本		<u>(21,455)</u>	<u>(6,931)</u>
融資成本淨額	7	<u>(20,493)</u>	<u>(839)</u>
除稅前虧損	8	(72,628)	(190,414)
稅項	9	<u>18,002</u>	<u>12,236</u>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54,626)</u>	<u>(178,178)</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人民幣元)	10		
— 基本		<u>(0.041)</u>	<u>(0.134)</u>
— 攤薄		<u>(0.041)</u>	<u>(0.13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5,999	137,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8,983	929,6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239,082	202,8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0,005	92,003
		<u>1,404,069</u>	<u>1,362,192</u>
流動資產			
存貨		73,311	74,165
貿易應收款項	12	257,114	261,7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591	128,564
應收貸款	13	128,500	128,500
已質押銀行存款	14	49,260	50,7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185	227,303
		<u>827,961</u>	<u>871,066</u>
總資產		<u>2,232,030</u>	<u>2,233,258</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0,030	470,030
股份溢價		615,656	615,656
其他儲備		112,773	111,664
累計虧損		(112,305)	(57,679)
總權益		<u>1,086,154</u>	<u>1,139,671</u>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40	31,540
借款	16	<u>200,000</u>	<u>200,000</u>
		<u>231,540</u>	<u>231,54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364,011	310,982
借款	16	<u>550,325</u>	<u>551,065</u>
		<u>914,336</u>	<u>862,047</u>
總負債		<u>1,145,876</u>	<u>1,093,587</u>
總權益及負債		<u>2,232,030</u>	<u>2,233,258</u>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u>(86,375)</u>	<u>9,0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17,694</u>	<u>1,371,211</u>

附註：

1 一般資料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5月4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以百慕達為註冊地。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Alliance Food and Beverages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晉江市五里工業園區。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除另有說明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假設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而編製，惟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6,375,000元。董事認為，根據對預測現金流量、於2017年6月30日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未動用銀行信貸融資的審閱，本集團將擁有撥付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的流動資金。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運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有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由管理層對本集團在會計政策的應用及主要不明確數據的估計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作出者相同。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信息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須載列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部門自年末以來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以來並無變動。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按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產品考慮業務，並評估下列經營分部的表現：

- i. 果凍產品
- ii. 甜食產品
- iii. 飲料產品
- iv. 其他休閒食品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分部業績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融資收入及成本、企業收入及開支並非計入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各經營分部業績內。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其他資料乃按與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

已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來自外方收益乃按與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外部收益的10%或以上（2016年：無）。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或於中國動用。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328,771	67,537	16,818	22,049	435,175
銷售成本	(242,984)	(58,352)	(14,972)	(17,982)	(334,290)
毛利	<u>85,787</u>	<u>9,185</u>	<u>1,846</u>	<u>4,067</u>	<u>100,885</u>
可報告分部業績	<u>1,289</u>	<u>(7,923)</u>	<u>(3,098)</u>	<u>(1,511)</u>	<u>(11,243)</u>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期間虧損的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可報告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果凍產品 人民幣千元	甜食產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休閒食品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12,769)
企業收入					6,960
企業開支					<u>(183,766)</u>
經營虧損					(189,575)
融資收入					6,092
融資成本					<u>(6,931)</u>
除稅前虧損					(190,414)
稅項					<u>12,236</u>
期間虧損					<u><u>(178,178)</u></u>
土地使用權攤銷	<u>1,201</u>	<u>-</u>	<u>468</u>	<u>-</u>	<u>1,66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u>45,266</u>	<u>-</u>	<u>12,385</u>	<u>1,444</u>	<u>59,09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u>28</u>	<u>-</u>	<u>-</u>	<u>-</u>	<u>28</u>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4,119	5,126
銷售廢料的收益	<u>1,882</u>	<u>1,834</u>
	<u>6,001</u>	<u>6,960</u>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	(28)
匯兌收益／(虧損)	<u>1,612</u>	<u>(79)</u>
	<u>1,608</u>	<u>(107)</u>

7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21,182)	(6,931)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的利息開支	(273)	—
融資成本總額	<u>(21,455)</u>	<u>(6,931)</u>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962	562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	5,530
融資收入總額	<u>962</u>	<u>6,092</u>
融資成本淨額	<u><u>(20,493)</u></u>	<u><u>(839)</u></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60,890	273,385
廣告及推廣開支	81,474	84,333
貨運及運輸開支	2,046	2,35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花紅	54,258	55,351
— 僱主向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6,604	6,199
— 以股份支付僱員之款項	1,109	1,0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419	59,095
土地使用權攤銷	1,659	1,669
應收貸款減值	—	91,600
	<u><u>—</u></u>	<u><u>91,600</u></u>

9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	–	2,096
遞延所得稅	<u>(18,002)</u>	<u>(14,332)</u>
於損益計入的所得稅	<u><u>(18,002)</u></u>	<u><u>(12,236)</u></u>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百慕達、英屬維爾京群島及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2016年：無）。

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期間內應課稅溢利按所得稅稅率25%（2016年：25%）繳納所得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獲取任何須課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溢利，故並未計提中國利得稅撥備。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千元）	<u><u>(54,626)</u></u>	<u><u>(178,178)</u></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u>1,328,977</u></u>	<u><u>1,325,662</u></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u><u>(0.041)</u></u>	<u><u>(0.134)</u></u>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包括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及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因為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本公司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2016年：無）。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收益一般有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於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80,786	106,381
31天至90天	167,472	148,936
超過90天	8,856	6,461
	<u>257,114</u>	<u>261,778</u>

於2017年6月30日，金額為人民幣8,85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6,461,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故董事認為毋須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少於3個月但未減值	<u>8,856</u>	<u>6,461</u>

於期內，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經減值（2016年：無）。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視作已經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應收貸款

於2015年6月19日，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貸款人」）與一間中國的銀行（作為貸款代理）（「貸款代理」）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訂立委託貸款協議（「委託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委託貸款由(i)借款人控股股東提供人民幣250,000,000元的個人擔保；(ii)借款人的同系附屬公司作出人民幣228,783,000元的公司擔保；及(iii)價值為人民幣30,310,000元位於中國的若干地塊作為擔保，作為委託貸款協議項下借款人責任的保證。委託貸款為期一年，利率為每月0.5%。

借款人已提取總額人民幣220,000,000元的委託貸款，以及由2016年5月19日至2016年6月18日期間的應計利息約人民幣1,100,000元（「未償還金額」）。委託貸款已到期及將由借款人於2016年6月18日償還。然而，直至本公佈日期，借款人並未償還未償還金額。

於2017年3月10日，貸款銀行對借款人及擔保人提出一項法律訴訟（訴訟之詳情請參閱附註17）。經參考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所有相關資料，基於最佳估計，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已質押土地及樓宇的市值。減值撥備約人民幣91,600,000元已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計提任何減值撥備。

儘管該委託貸款亦以個人及公司擔保作抵押，本公司董事於現階段無法確定擔保人是否有能力全面償還未償還金額。故此，個人及公司擔保金額無法合理估計。

14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為期超過三個月，並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擔保。

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30%（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30%）。

已質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1,157	74,202
應付票據 (附註(i))	185,200	165,840
累計銷售回扣	8,901	15,014
其他累計開支	12,316	12,142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附註(ii))	40,994	-
應付董事袍金及酬金	7,341	6,265
其他應付款項及雜項應付賬款	48,102	37,519
	364,011	310,982

附註：

- (i) 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185,2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840,000元)由已質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9,26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0,756,000元)作抵押。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為一年以內。
- (ii) 於2017年3月1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育龍先生就一筆為數約人民幣40,994,000元的貸款訂立貸款協議。該金額為無抵押，須於2017年12月償還，並按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60天。於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天	51,242	66,972
31天至90天	9,099	7,230
超過90天	816	-
	61,157	74,2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借款

	未經審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417,135	385,055
無抵押銀行借款	<u>333,190</u>	<u>366,010</u>
總銀行借款	<u><u>750,325</u></u>	<u><u>751,065</u></u>
應悉數償還銀行借款的賬面值：		
按要求或1年內	550,325	551,0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	-
超過2年但不超過5年	<u>200,000</u>	<u>200,000</u>
	750,325	751,065
減：流動負債所示金額	<u>(550,325)</u>	<u>(551,065)</u>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金額	<u><u>200,000</u></u>	<u><u>200,000</u></u>

於2017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3,650,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555,000元）以約人民幣7,723,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79,000元），並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25%的浮動利率計息，每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5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之公司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71%計息（於2016年12月31日：4.35%至5.22%）。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0,85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9,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57%至0.70%的浮動利率計息（2016年12月31日：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57%至0.70%的浮動利率計息），每十二個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9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22%計息（2016年12月31日：5.22%）。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08,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董事鄭育雙先生、鄭育龍先生及鄭育煥先生的個人擔保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貸款基礎利率加0.92%至1.38%的浮動利率計息（2016年12月31日：貸款基礎利率加0.92%），每3個月進行重新定價。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有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65,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00,000元）以集團內公司間的公司擔保以及約人民幣125,06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226,000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57%計息（2016年12月31日：5.57%）。

於2016年3月11日，本公司就一筆1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9,609,000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與一間銀行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提取總額相當於約人民幣52,420,000元。貸款為無抵押，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0%的浮動利率計息，每3個月進行重新定價。貸款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悉數清償。

於2017年6月30日，短期無抵押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3,19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590,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4.4%至5.79%計息（2016年12月31日：5.00%至5.79%）。

於2017年6月30日，長期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0元）須於3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5.70%計息（2016年12月31日：5.70%）。

17 訴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10日的公佈所披露，貸款銀行對借款人、其同系附屬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即洪先生）（統稱「被告」）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泉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提出一項法律訴訟（「法律訴訟」），以申索：

- (i) 償還(a)委託貸款本金額人民幣220,000,000元；連同(b)由2016年5月21日至實際還款日期期間的應計利息；
- (ii) 強制出售借款人根據委託貸款協議向貸款銀行押記的資產（即位於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區的土地）；
- (iii) 借款人（即就委託貸款提供公司擔保作為保證的實體）的同系附屬公司及洪先生（借款人的控股股東，其就委託貸款提供個人擔保作為保證）共同承擔委託貸款協議下的還款責任；及
- (iv) 被告負責結清法律訴訟成本。

直至本財務報表日期，法院並無作出任何判決。本公司董事將密切跟進以上事項之發展並及時告知本公司股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4億3,52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9%，乃由於果凍產品及甜食產品銷售分別增加11.5%及39.6%所致。因中國消費意欲不振及中國整體經濟自2014年以來放緩，本集團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持續減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460萬元，較去年同期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億7,820萬元下降69.4%。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虧損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去年同期之應收貸款減值人民幣9,160萬元，而本期間無有關減值。此外，於回顧期間，概無重大存貨撇銷。

收益

2017年上半年的收益較2016年同期增加約4.9%至人民幣4億3,520萬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為維護分銷網絡傾力於營銷及推廣工作。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498名分銷商（於2016年6月30日：434名）。

果凍產品

果凍產品收益由201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億9,480萬元增加約11.5%至2017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億2,880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付出之營銷努力所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源自果凍食品的收益增加約14.5%至人民幣1億9,400萬元，而源自果凍飲品的收益增加約7.5%至人民幣1億3,480萬元。

甜食產品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甜食產品亦錄得收益增長。甜食產品銷售額從2016年上半年的人民幣4,840萬元增加約39.6%至2017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750萬元。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海外市場對甜食產品之需求增強所致。

飲料產品

中國飲料市場競爭仍然異常激烈，且由若干主要品牌主導。因期內本集團重新調整飲料分部的產品組合，2017年上半年飲料產品收益減少約58.4%至人民幣1,680萬元。由於調整產品組合，若干停產產品按折扣銷售，導致該分部之毛利率自2016年上半年的20.5%下降至回顧期間的11.0%。

其他休閒食品

其他休閒食品的收益下降約29.8%至人民幣2,200萬元，主要由於對傳統休閒食品的市場需求因中國消費意欲不振及整體經濟放緩而減弱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

2017年上半年銷售成本增加約6.9%至人民幣3億3,43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額相應增加所致。2017年上半年毛利下降約1.5%至人民幣1億9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若干原材料之採購價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17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2.7%至人民幣1億1,210萬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內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約3.4%至人民幣8,150萬元所致。

行政開支

2017年上半年的行政開支較2016年同期下降約47.3%至人民幣4,850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次性撇銷存貨約人民幣2,390萬元（由於本集團若干商品被分銷商退回）及約人民幣1,000萬元（由於中國食品添加劑信息披露要求的變動）所致。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獲悉有關存貨撇銷。

稅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百慕達、英屬維爾京群島及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期間內應課稅溢利按所得稅稅率25%繳納所得稅。於回顧期間，所得稅抵免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資產變動所致。

期內虧損淨額

期內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460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億7,820萬元下降人民幣1億2,360萬元。該下降乃主要歸因於期內應收貸款無減值及無重大存貨撇銷。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因本集團若干產品被客戶退回及中國食品添加劑信息披露要求的變動，應收貸款減值人民幣9,160萬元及撇銷原材料及成品約人民幣3,390萬元。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現金及銀行結餘、經營現金流及銀行借款支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億8,720萬元，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減少人民幣4,010萬元。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乃主要由於2017年上半年產生之資本開支人民幣6,300萬元所致，由期內取得的本公司董事貸款人民幣4,100萬元所抵銷。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銀行借款除以總權益）為69.1%（於2016年12月31日：65.9%）。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以供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掌握日後任何潛在的投資商機。本集團將不時作出審慎財務安排及決定，以應對國內及環球金融環境變動。

現金流

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60萬元（2016年：流出人民幣1億4,330萬元），較去年同期有明顯提升。於回顧期間經營現金流明顯提升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營運虧損較少所致。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已向投資活動投入人民幣6,200萬元，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本集團於2017年上半年擁有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030萬元，主要由於期內本公司董事貸款約人民幣4,100萬元用於償還本公司銀行貸款所致。

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產生人民幣6,300萬元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升級生產廠房的生產線。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果凍產品、甜食產品、飲料產品及其他休閒食品的成品，以及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於2017年6月30日，結餘較年初減少人民幣90萬元。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存貨週期分別為44天及48天。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批發分銷商的結餘。本集團一般以信貸形式出售其產品，並授予大部分批發分銷商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結餘較年初減少人民幣470萬元。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分別為102天及93天。該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批發分銷商償付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億5,940萬元。

應收委託貸款

於2015年6月19日，本集團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貸款人**」）與一間中國的銀行（作為貸款代理）及一名獨立中國第三方實體（「**借款人**」）訂立委託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2億5,000萬元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本集團授出委託貸款，旨在於短期安排下更好動用本集團剩餘現金，以獲取更高的利息收入。

委託貸款由(i)借款人控股股東提供人民幣2億5,000萬元的個人擔保；(ii)借款人的同系附屬公司作出人民幣2億2,878.3萬元由公司擔保；及(iii)價值為人民幣3,031萬元位於中國的若干地塊作為擔保，作為委託貸款協議項下借款人責任的保證。委託貸款為期一年，利率為每月0.5%。

截至2017年6月30日，借款人已提取總額人民幣2億2,00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億2,000萬元）的委託貸款以及由2016年5月19日至2016年6月18日期間的應計利息約人民幣110萬元（「**未償還金額**」）。委託貸款已到期及將由借款人於2016年6月18日償還。然而，直至本公佈日期，借款人並未償還未償還金額。

借款銀行已於2017年3月10日向借款人及擔保人啟動法律程序。經參考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所有相關資料，基於最佳估計，本公司預計委託貸款的可收回金額於2017年6月30日約為人民幣1億2,85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億2,850萬元）。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9日、2016年8月18日及2017年3月10日的公佈。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本集團供應商的結餘，有關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2017年及2016年上半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分別為40天及75天。

應付票據由已質押銀行存款擔保且到期期限為一年以內。

外匯波動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為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產生成本及費用。本集團承受主要因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的若干匯兌波動。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由於董事認為該等遠期合約的財務效益可能不會超過其成本。

資產抵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賬面淨值人民幣770萬元的土地及樓宇乃質押作按揭貸款的擔保（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00萬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賬面淨值人民幣7,92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8,180萬元）的樓宇及人民幣4,580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640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乃質押作短期銀行貸款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6年12月31日：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2,065名僱員，而2017年上半年的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200萬元（包括購股權的攤銷成本人民幣110萬元）。僱員薪金會根據僱員表現及年資按年檢討及調整。本集團僱員福利包括績效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就香港僱員而言）、社會保障計劃（就中國僱員而言）及教育補貼，以鼓勵員工的持續專業發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宜。

前景

於回顧期間，由於消費意欲不振及中國整體經濟放緩，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持續疲弱。我們的產品銷量較之2012年及2013年的正常水平仍處於低位。由於中國整體經濟放緩，本集團預期中國休閒食品行業將會進行市場整合。本集團預期休閒食品行業經營環境中期仍富有挑戰。於此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中，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推廣其品牌形象及產品，例如，透過不同媒體頻道播放廣告，贊助受歡迎電視節目，參加各種食品展銷會及展覽會，並與分銷商及零售商合作，安排更多現場推廣活動。儘管該等措施可能不會為本集團財務表現帶來即時正面影響，但本集團認為該等措施於長遠而言將令本集團業務受惠。本集團認為，中國經濟將於中期恢復增長勢頭且休閒食品行業必然從經濟增長中獲益。因此，本集團對本集團業務的長期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於回顧期間的任何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的書面條款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而制訂。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有棠先生（主席）、李志海先生及孫錦程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局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且並無任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守則條文的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交易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刊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bxxgroup.com>)。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代表董事局

蠟筆小新休閒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育煥

香港，2017年8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為鄭育龍、鄭育雙及鄭育煥；非執行董事為李鴻江及任煜男；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志海、孫錦程及鍾有棠。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lbxx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閱覽。